

校企共同培养责任和义务

依据校企合作协议、章程和董事会相关精神，校企合作双方负有共同培养学生的责任和义务，学校主要完成学生的政治思想、公共基础、人文素质、专业基础等课程的教授和日常学生管理，学生进入企业后，便具有双重身份，主要由企业传授专业技能、思想政治、生存解惑等社会知识的学习。在对学生的培养过程中校企双方应承担的主要责任和义务为：

一、学校应承担的主要责任和义务：

1、承担招生和招生组织任务：由学校招生部门牵头，先科桥隧学院学生管理办公室配合完成，按照国家三年制高职招生相关政策要求，规范地开展招生工作，招收数学、物理、化学成绩较好，且主动工作能力强的理科学生，根据市场需求调整招生规模，每年至少招收学生 50 人以上；

2、牵头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先科桥隧学院教研室根据桥隧检测与加固工程技术专业岗位的任职要求，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开发相应的专业教学标准；

3、组织教学：由先科桥隧学院教研室具体负责，根据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完成教学任务，授课采取校内讲授或通过互动空间进行网络教学以及现场指导等方式，并根据甲方现行规定标准给予授课人员相应的报酬；

4、日常教学管理和学生管理：按照先科学院制定的教学管理和学生管理制度，由先科学院办公室、学生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

5、就业管理：由先科学院学生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学生

毕业后，择优安排取得毕业证书的学生到企业就业；

6、组织协调，负责组织协调和解决现代学徒制教学教学管理中出现的各类问题；

7、安排专任教师进现场跟班教学，参与实训、实践和服务，在学徒教学过程中专任教师进行理论和专业知识的指导和解答问题。

二、企业应承担的主要责任和义务：

1、根据学生教学安排，企业委派项目主管或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担任指导老师，与学生结成师徒关系，对学徒的学习或实训内容进行全面指导，按照先科学院人才培养方案，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安排学生学习内容、指导实训过程，培养学生实际操作能力和职业素质；

2、提供教学设备、场地和原材料，供学生学习操作；

3、指导学生按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操作相关生产设备。

4、企业为先科学院学生提供教学实训和顶岗实习的机会（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项目灵活安排）。因教学项目的专业性质不同企业可以安排学生到其他相关企业进行学习或实训；

5、对学生的过程由现场指导教师进行全面的评价和考核，以保证学生能顺利完成教学内容，为毕业后服务于企业奠定良好的基础；

6、企业师傅要形成完整的教学或考核资料；

7、企业腰围学徒购买赔付额不低于 50 万元人民币的意外保险；

8、按照先实习后就业的原则，并根据企业当年生产所需人数，优先录用学徒，还可推荐到其它单位就业；

9、企业为学徒无偿解决食宿、进出场交通等费用，食宿标准不低于企业员工标准；

10、企业负责现场学徒教学期间的学生日常管理、安全教育、思想教育等，学校安排专任教师配合、协调。

湖南高速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先科桥隧学院

2017 年 6 月 12 日